

核查处置阶段性公示 2024 年 3 月第 2 次

本局收到的不合格食品 2 批次后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的规定，责令生产企业及时采取停止销售、召回不合格产品等措施，彻查问题原因，全面整改，并对相关企业依法进行调查处理。现将有关不合格食品及其经营企业的处置情况公告如下：

序号	食品名称	标示生产/经营企业名称	生产日期/购进日期	规格型号	抽样/报告编号	不合格项目	处置结果
1	嗨吃飞饼（调味面制品）	湖南省新林食品有限公司	2023 年 9 月 2 日	散装称重	No: FGZ20231135183	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	责令改正、行政处罚
2	泡泡干（非发酵性豆制品） 香辣味	平江县湘豆哥食品厂	2023 年 11 月 1 日	散装称重	No: XBJ24—0021	，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	责令改正、行政处罚

特此公告。